

孙慧菱

兔家

著

亲爱的兔家，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成婚？

著

亲爱的兔家，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成婚？

著

花季小说丛书 第一辑

孙慧菱

著

兔

家

花季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冤家 / 孙慧菱著 . — 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3. 2

(花季小说丛书 / 珠雅主编)

ISBN 7 - 225 - 02277 - 6

I. 冤 ... II. 孙 ... III. 中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1826 号

花季小说丛书 (第一辑)

主编：珠 雅

责任编辑：马欧治 凌 云

封面设计：杨 丹

出版发行：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邮政编码：810001

电 话：(0971)6143426(总编室)

印 刷：上海铁路局上海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850mm × 1168mm 1/64

印 张：144

字 数：380 万

版 次：2003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 - 2000

书 号：ISBN7 - 225 - 02277 - 6/I · 440

定 价：216.00 元(共 48 册)

## 1

怎么愈到傍晚时分，人就愈多。

坐在马车内的一个俊贵公子，出色俊逸的五官上尽是不耐烦。

他嫌人多、嫌马跑得慢，心里头一路嘀嘀咕咕，不停地埋怨着人来人往的人潮，害得他的马车不停地走走停停。

可别看他不耐烦，但他卓绝出众的俊脸上可没有一丝一毫表现出来，他依然很有度量的，既不催也不赶，纵然俊眉已经不悦地微蹙了起来，但依然很有风度地闭目调息，静待仆从驾车慢慢地穿街而过。

玉府大街还是跟他离去前一样熙来攘，不，该说是变得更热闹，更川流不息了。

“唉呀，怎么人这么多？”连驾车的随从也忍不住地嘀咕了起来。

“二毛，仔细些，可别撞着人了。”他忍不住吩咐道：“家就快到了，不差这一些时辰。”

“是，少爷。”二毛赶紧应了声。

偏偏人好多。

马车几乎是停滞不前。

“奇怪了。”左等右等，不见马车有动静的俊贵公子，实在忍不住地只好掀开帘子瞧一瞧。

就在马车前头围着一大群人，不停地朝地上指指点点，而且有愈来愈多的人围观的趋势。

“怎么回事？”俊贵公子的眉头都快打结了。

家就在前方，偏偏前面围着一大堆人，这教人怎么过去？

“二毛去看看。”真是教人头大。

“是，少爷。”叫二毛的赶紧去打探了回来。

“少爷，有个人躺在大街中央，脸色白得像蜡，好像快断气了……”话还没有说完，车厢里的俊贵公子就已经跳出了车厢，赶紧往围观的人走去。

“对不起，借让。”

“少爷！”二毛也赶紧跟上。

借光的他，幸好有高俊的主子正巧走在他前头，替他排开出一条路来，才让他顺利杀进重围。

“对不起，让一让。”清朗有力的声音，让每一个围观的人忍不住地又多看他好几眼，甚至自动让出一

条路来好让他过。

“这是哪家的公子长得这么俊？”

“听这口音……分明是咱们这儿人。”

围观的人叽叽呱呱，纷纷将焦点转移到这名俊贵公子的身上，开始议论纷纷起来。

其实他们议论的不是别人，而是这县城里最出名、最富有、最有权势的于家“御珍药”药铺的当家的独生子，于邦彦少爷。

于忠就这么一个儿子。

唯一的心肝宝贝。

瞧他俊贵的模样，出众的仪表，顾盼流转之间自然而然流露出的气势，一看就知道是个不凡人物。

非富即贵，出身豪门的公子哥儿。

只是没有人认出他。

天色昏暗，再加上围观的人将天空惟一的光线遮掩住，大伙儿看到的就只有他的后脑勺了。

“这人得了肺病。”于邦彦一脸扼腕地站了起来。

简短的宣布把大家吓一跳。

肺……病！围观的老百姓顿时白了脸色。

听说……肺病……是……会……传染的！

大伙儿惊惧地你看我、我看你，还来不及问清楚

俊小子是凭什么断定躺在地上的大叔得的是肺病，就已经有人开始从脚底下打起了冷颤上来。

“肺……病？”离大叔最近，一张脸早已惊吓得严重扭曲到说不出话来的中年男人结结巴巴……

“我……我……我刚刚……还还还……摸过他咧……”天哪……

中年男人惊慌地看着一双已然废掉的手。

于邦彦忍住笑。

“还不快回去？继续待在这儿不怕被传染？”

“哇——”人群一哄而散！

顿时你推我挤，深恐跑了个最后，有的人几乎是跌撞着立刻弹离三尺，深怕一不小心慢了一步，可怕的病魔就找上门了。

“哈哈哈……”于邦彦大笑。

“少……少爷……”被吓得没了血色的二毛，不知如何是好地牙齿拼命打着颤。

“他……他……他……真的是得了肺病了？”

“得肺病的人能这么胖吗？”于邦彦二话不说地将地上笨重的肥躯扶起。

“还不快来帮忙？”这大叔还真不是普通的胖。

对啊！二毛这时才开了窍，赶紧过来帮忙。

“肺病的人都是骨瘦如柴的呀！”他怎么忘了。“那这位大叔他得的是什么病？”

“你没闻到他一身的酒臭？吐到干呕、肠胃都快翻过来了，脸色能不白成蜡吗？”

于邦彦没好气地说。

这世上就是有人不懂得好好地爱惜自己的身体。

“嗳。对哟！少爷，您不说还真闻不出来呢！”二毛还当真嗅了嗅，还真的让他闻到了一点酒味。

看来这位大叔不但醉了，而且还醉得一塌糊涂，把他卖了都不知道。

“他已经损及肝脏了，你看看连脚都浮肿了，还喝！”可惜这位大叔没听到于邦彦苦口婆心的“劝”。

于邦彦一边翻着大叔的眼皮，还不放心地检视着大叔浮肿的四肢，英俊的脸上全是不快。

行医的他，最怕碰到这种不懂爱惜身体的人，开再好的药方都没用，尤其是碰到那种明明可以医治，却不听大夫劝的病人，真的教人扼腕，外加想狠狠地痛斥对方一顿。

“可是少爷……”二毛这时才终于想起重点了。“为什么你刚刚要骗人说这位大叔得的是肺病呢？”害他也被吓了一大跳。

“呵呵……”于邦彦提起了快乐的笑容，“不这么说，我们过得去吗？”他颌了下首，比了下空荡荡的大街笑道。

这时候马车不用停停顿顿，就算是想要横着走也行，这不是很好吗？

“少爷，原来你骗人！”二毛恍然大悟地惊吼了声！

“哈哈哈……答对了！走吧！”天空已经飘起了纷飞的雨丝，还有道雷光闪过，托老天爷的帮忙，街上的行人为了要躲避愈来愈粗的雨丝，纷纷奔跑起来。一时间大街空空荡荡，与刚才的情景犹如天渊之别。

他终于可以回家了。

于邦彦靠在椅上，大大地吐了口气。

这几天他如坐针毡恨不得能赶紧飞回来，好不容易日夜兼程地赶回来，眼看着家就在不远处，却偏偏被卡得动弹不得，噩梦总算是过去了。

可是老天爷却偏偏要跟他作对似的，竟然下起了滂沱大雨，骤起的狂风将雨滴吹打得歪歪斜斜的，将视线所及之处形成了一道水雾，让驾车的二毛根本看不清景物。

没关系，这里我熟。二毛心想道。

就算是闭着眼也能到家。

于是二毛有恃无恐的，在视线不清的情况下照样催驾马车。

反正这条街他从小走到大，哪里有拐弯、哪里突出了块他都知道。

可是二毛却忘记了，就算是这条街是他划的，也已经事隔了五年，五年前他随少爷到深山拜师学艺，如今回来虽说街景没变，但地上多了好几个——洞！

结果一道闪电划过——“碰——”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

“嘶——”马儿受惊吓地疯狂地立了起来。

“啊啊啊！”二毛哪拉得住？

“二毛！别抓着尾巴！”于邦彦惊吼！

要不是护住车内的大叔，怕他飞了出去，他早就飞身上前帮忙了。

“少爷！少爷！”二毛也吼！

除了少爷之外，他不知道还能喊谁帮忙了。

马儿不但人立，还拼命地后踢，似乎想把挂在身上负担踢开，突然又一道闪电——“碰——”

“嘶——”马儿疯狂地飞奔了起来。

无路可去，又被雨水遮住了视线，马儿竟然乱跑乱撞，把马车甩来甩去。

“喂喂喂！”坐在车厢内的于邦彦被甩得头昏眼花，和大叔像颗球一样，在车厢内被摔来摔去。

“少爷！快跳！”当马儿疯狂地向后踢时，好在二毛眼明手快地立刻飞身跳车——反正他也拉不动，摔入一旁的烂泥巴中幸免于难，现在只剩下少爷了。

“少爷，快跳！”二毛惊吼！

能跳就好了，他又不是一个人。

马车被疯狂地甩来甩去，于邦彦却还得咬牙死命护住大叔，怕他被摔出去，就在千钧一发，眼看于邦彦就快要抓不住车门即将被摔出去的刹那，突然车厢解体了。

少了负担的两匹骏马拖着车厢的前壁，飞快地奔离，依然醉死在车厢毫发无伤的大叔，还有头下脚上整个人以倒栽葱的姿势竟把一张俊脸埋在烂泥巴里的少主人，一块儿撇下，独自逃命去也。

“少爷！少爷！”二毛脸色刷白地一路鬼吼而来。

“我没事……”于邦彦火大地跪坐在泥巴里，干脆不起来了。

这……这……于邦彦的拳头握了又握。

想不到他这么久没回家，竟然是以这么狼狈姿态回来，这……像话吗？

“少爷！”二毛惊吼地冲了过来，没想到一见他的人“噗嘻嘻嘻！”

“你笑什么？”于邦彦火大地抓起一把泥团摔了过去。

幸好被他闪过。

“少爷……噗——”可怜的二毛实在忍俊不住，笑得口水都快滴下来了，不但笑，还用手接着下巴怕它掉了。

“别笑！”

“少爷……噗——”嘻嘻嘻！

二毛边笑边打跌，笑得连腰都挺不直了。

幸好他摔进烂泥巴里时，一张脸安然无恙，哪像少爷……噗——

于邦彦没好气地站了起来。

哪知道二毛竟还有心情消遣他。

“少爷……”嘻嘻嘻！“你……好俊喔……”

“你找死啊你！”于邦彦火大地一脚踢过去，可惜被他逃开。

“你们……还好吧？”突然一句清脆的少女嗓音，让两人惊愕地一起回过头来。

柔儿！

于邦彦惊愕地圆着嘴巴。

完了！少爷怎么是这副德性撞着了自己的心上人呢？二毛不忍卒睹地一手赶紧遮住眼睛，不敢看。

“这位公子，您还好吧？”曲柔儿疑惑地抬高了灯笼，小心翼翼地打量着眼前的泥人。

她不认得他？

于邦彦的胸腔被这个重大的发现，重重地撞击着。

他当然知道自己摔成了一身的泥，是让曲柔儿认不出他来的原因，不过这倒给了他灵感了。

“我……”于邦彦仍因这个震撼说不出话来。

“你还好吧？”曲柔儿奇怪地一直打量着他。

该不会是摔坏了脑子了？

他的嘴巴从刚才就一直圈成了圆圆的，他是受的惊吓太大了，还是突然吓成了痴呆？

少爷！二毛示意地拉了拉他的衣角。

即使在这时候二毛也知道不该暴露于邦彦的身份，因为只怕一暴露了身份，这位叫曲柔儿的漂亮姑娘会立刻转身一走了之。

那他可就罪过了。

少爷可是为了她，日夜兼程赶回来的呀！

“你赶快带着大叔离开。”于邦彦低下声音悄悄说：

“还有别告诉他们我已经回来了，就说我在路上遇到了朋友，被朋友拉去喝酒去了，快去！”

“是，少……”二毛的声音在看到曲柔儿疑惑的打量眼光时，立刻消失，赶紧照着于邦彦的吩咐去做。

“上一回也是这样，也是马匹失控，结果有人好心地想要上去帮忙，反而被马踢断了脖子，当场死亡。”曲柔儿一看到另一个男的在残破的车厢前弯着腰不知道在忙什么，马上就联想到了状况。

“原来如此。”于邦彦一脸紧张地挤出了笑容。

难怪，一路上马匹狂嘶，却竟然没有见到人来帮忙，原来是这样。

“你还好吧？有没有受伤？”柔儿小心翼翼地凑近他，想看看他有没有受伤。

于邦彦紧张地喘了一大口气。

“我……我是陌生人，你最好小心提防。”开玩笑！怎么可以让他的柔儿这么靠近陌生人。

即使那个陌生人是他也不可以。

想不到柔儿却笑出了声。

她笑的样子好美！

一时间于邦彦忘了呼吸，整双眼睛因着她娇笑的动人脸庞，而发出了惊人的光彩。

五年了！

他等她等了五年了！

“你就摔在我家门口，我怎么可以不理？”她比了比家门的位置。

说是“家门口”，还算是抬举了，实际上她家是她身后的胡同还要再弯进去些。

“谢谢你这么关心我，不过毕竟我是个陌生人，你还是赶快回去吧！”一想到他的未婚妻柔儿竟然对陌生人这么关心，他浑身就不是滋味。

“可是你摔成这样，不需要进去敷药吗？”看他摔成这样。

她不说还好，一说他就懊悔，他明明是用身体按住车门，死命地抓住两旁的扶木想要保护好那位大叔的，哪知道被甩的车厢突然被拉成两半，剩下的另一半——也就是他们坐的那一半，突然栽进泥巴里头。

“我……应该没事。”一见她靠近，他心里头既紧张又期待，眼睛发亮地一直盯着她。

“进来吧！”她指了指身后。

这公子好可怜，摔成这样都没人搭理，她就好心帮他一回吧！

“我帮你敷药。”

“不，我没受伤。”他紧张地说，“我是陌生人哎！”这才是重点，他最在意的重点。

今天好在他是个正人君子又是她的未婚夫，不会对她怎样，如果换成是别人呢？

对方见色起意了怎么办？

“嘻嘻！”想不到柔儿竟笑了出来。

哪有坏人会说自己是坏人的？这公子真的很好玩，可见他一定不是坏人。

事实上柔儿根本没想这么多，当她听到了巨响便赶紧跑出来一探究竟，一看到他摔成这样只想帮忙，根本就没有想到什么男女授受不亲，还有他是不是坏人等问题。

如果她想那么多，就会像左邻右舍那样，全缩在房子里探头探脑地不出来。

“放心吧！我相信你。”柔儿笑着说。

实在不好意思笑他是呆瓜，一再强调自己是陌生人，这还用说吗？没看到左邻右舍都直直地盯着他瞧，他就算是真的有什么企图，在虎视眈眈之下，他还能变得出把戏来吗？

“快进来吧！”她颌了下螓首，示意要他走在前头。

“你……你这是第……几次了？”愈想愈不放心，

她平常都这么热心助人的？

“你这是第一个。”好奇怪的问题。柔儿失笑地直摇头。

也不管她觉得多奇怪，一进了厅房里的于邦彦赶紧四处打量。

没变！

没变！

都没变！

怪了，她生活还是这么寒伧，那他暗中托人照顾她的那些盘缠都用到哪儿去了？

房子还是一样大，虽说是在旧胡同里，可占地最广的就属曲家这一家，只要好好打点打点，想要住得舒适一点都不困难。

可是为什么房子好像没什么变化！既不见翻新，也不见扩充？旧桌旧椅依然。

那他的钱都被用到哪儿去了？

他得赶快回去问问。

“我告辞了。”他起身就走，也不顾自己一身的泥巴。

“嗳——”柔儿惊愕地赶紧唤住他，“你这样出去没人会招呼你的。”谁愿意让一个浑身是泥的人踏进家